



附錄二：101 年第 4 季「不動產服務業」經營概況調查表

主辦機關：內政部
 核定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核定文號：主普管字第 1010400487 號
 有效期間：至民國 104 年 3 月底止
 實施日期：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20 日

1. 依據統計法第 20 條規定「政府辦理統計時，被調查者無論為機關、團體或個人，均有據實詳盡報告之義務」。
 2. 本表所填資料，係供研訂整體產業發展計畫與施政決策等應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請惠予合作，詳實填報。

請依「致受查企業函」之建議，儘量使用內政部通用型網路調查系統 <https://icensus.moi.gov.tw/> 填報，不需寄回本表，省時又方便。若不選擇網路填報，本表請以正楷填寫，字跡勿潦草，並於 102 年 1 月 25 日前填妥本表資料，對摺裝入本部專用回郵信封寄回，謝謝您的合作。

(請填列致受查企業函所列樣本編號)

樣本編號	縣市別	業別	序號

(請核對致受查企業函受文者處所列資料，如與現況不符時，請填入正確資料，如相符時可免填)

企業名稱	企業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營業地址	縣市	鄉市鎮區	村里	鄰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一、貴企業主要營業項目及類型

(一) 貴企業在 101 年第 4 季主要營業項目為：(請擇一「✓」勾選)

- 1. 不動產買賣 (係指從事自有不動產之買賣業務。)
- 2. 不動產租賃 (係指從事自有不動產之租賃或轉租賃業務。)
- 3. 不動產仲介 (係指從事不動產買賣、互易、租賃之居間或代理業務。)
- 4. 不動產代銷 (係指受起造人或建築業之委託，負責企劃並代理銷售不動產之業務。)
- 5. 地政士事務服務 (係指從事提供土地登記及不動產交易之法律文件申請等業務。)
- 6. 其他：_____ (請說明)

(二) 貴企業目前營業類型：(請擇一「✓」勾選)

- 1. 連鎖經營型態可分為直營連鎖及加盟連鎖兩類型。(連鎖經營：係指企業直接百分之百投資或透過契約授權方式，以相同招牌、裝潢佈置、類似商品或勞務等經營方式進行銷售。)
- 2. 本調查表內各項經營概況，請按下列營業類型填寫：
 - 直營連鎖者由總公司就總公司及各直營連鎖的經營資料填答。
 - 加盟連鎖則由加盟者僅就加盟店經營資料<不包括總公司>填寫。
 - 有開放加盟連鎖經營之總公司則就總公司及各直營連鎖的經營資料<不包括加盟連鎖店>填答。

- 1. 獨立經營單位，無直營連鎖店也未開放加盟連鎖經營者
- 2. 有連鎖經營之總公司，連鎖家數 (不含總公司) 為：

經營方式	國內家數 (家)	國外家數 (家)
直營連鎖		
加盟連鎖		

- 3. 連鎖加盟體系之加盟者，加盟於 _____ 公司
 (請以文字填寫加盟之總公司名稱)

二、貴企業 101 年第 4 季從業員工人數及薪資支出

1. 僱用員工

- (1) 季底在職人數：僅填貴企業 101 年第 4 季底支領薪資且在職之僱用員工人數，不包括所使用派遣勞工人數。
- (2) 整季薪資總額：101 年第 4 季整季支付給員工包括薪金、俸給、工資、津貼、獎金、退休金、退職金、養老金、資遣費、按期定額給付之交通費及膳宿費、各種補助費及其他給與。惟不包括撫卹金、保險費及其他福利補助費。

2. 自營作業者及無酬家屬工作者

- (1) 人數：係指不固定支薪的資本主及在 101 年第 4 季底當月每週平均參加工作達 15 小時，未支領固定薪資的家屬從業者。
- (2) 整季薪資總額：資本主及其家屬於 101 年第 4 季在企業所提用的現金及物品折值。

(一)101 年第 4 季底僱用員工人數及第 4 季薪資總額			(二)101 年第 4 季底自營作業者及無酬家屬工作者人數及第 4 季薪資總額 (本欄為無僱用員工之企業、事務所填寫)		
男性(人)	女性(人)	整季薪資(元)	男性(人)	女性(人)	整季薪資(元)

三、101 年第 4 季營運狀況：

(一) 成交案件數及營運金額 (請將全季有經辦項目均予填列)：

- 不動產買賣：係指從事自有不動產之買賣業務。(不含仲介或代銷部分)
- 不動產租賃：係指從事自有不動產之租賃或轉租賃業務。(不含仲介或代銷部分)
- 不動產仲介：係指從事不動產買賣、互易、租賃之居間或代理業務。
- 不動產代銷：係指受起造人或建築業之委託，負責企劃並代理銷售不動產之業務。
- 地政士事務_所有權登記服務：係指從事提供不動產所有權登記服務之業務，按登記原因分為買賣移轉及非買賣移轉，其中非買賣移轉包括所有權第1次登記或拍賣、繼承、贈與等所有權移轉登記。

101 年第 4 季 (10~12 月)		
經營項目	成交案件數 (件)	營運金額 (元)
1. 不動產買賣	買入_____件； 賣出_____件	買入_____元； 賣出_____元， 並請估算本季賣出不動產之 購買成本為賣出金額的_____%， 修繕成本為賣出金額的_____% (請四捨五入填寫至小數點第二位)
2. 不動產租賃 (包括本季新出租及 持續出租物件)	租賃_____件	租金收入_____元
3. 不動產仲介	買賣成功_____件； 租賃成功_____件	買賣佣金收入_____元； 租賃佣金收入_____元
4. 不動產代銷	代銷_____件(間)	佣金收入_____元
5. 地政士事務_所有 權登記服務	買賣移轉_____件； 非買賣移轉_____件	買賣移轉收費_____元； 非買賣移轉收費_____元

(二) 縣市別成交案件：(首先【交易標的物所在縣市別代碼】及【交易標的物代碼】欄依下表所標示代碼填入，再按所成交案件的經營項目，依序將成交件數填入下頁空白表)

縣市別	代碼	縣市別	代碼	縣市別	代碼
新北市	01	苗栗縣	09	澎湖縣	17
臺北市	02	彰化縣	10	基隆市	18
臺中市	03	南投縣	11	新竹市	19
臺南市	04	雲林縣	12	嘉義市	20
高雄市	05	嘉義縣	13	金門縣	21
宜蘭縣	06	屏東縣	14	連江縣	22
桃園縣	07	臺東縣	15		
新竹縣	08	花蓮縣	16		

交易標的物別	代碼
土地(無地上建物者)	A
新成屋	B
中古屋	C
預售屋	D
停車位(不與建物同案交易者)	E

項目	成交季別 (4)	交易標的物所在 縣市別代碼 (01~22)	交易標的物代碼 (A~E)	經營項目成交件數(件)							
				不動產買賣		不動產 租賃	不動產仲介		不動產 代銷	地政士事務_所有權登記服務	
				買入	賣出		買賣	租賃		買賣 移轉	非買賣 移轉
1	4										
2	4										
3	4										
4	4										
5	4										
6	4										
7	4										
8	4										
9	4										
10	4										
11	4										
12	4										

(以上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空白表填寫並浮貼於此處)

四、101 年第 4 季支出與收入狀況：(請依權責發生制填寫貴企業 101 年第 4 季實際收支)

季別	(一)各項成本費用支出總額(元) 包括營業成本、營業費用、非營業費用及損失。 ■營業成本：指該季賣出不動產之買入成本、修繕成本及各項服務成本。 ■營業費用：包括薪資、租金、文具用品、折舊、稅捐、郵電費、水電瓦斯費、交際費等。 ■非營業費用及損失：包括利息支出、投資損失、出售資產損失等。	(二)各項收入總額(元) 包括營業收入、非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各類服務收入(如租賃業之賣出不動產金額或租金收入，經紀業佣金收入、地政士事務執行業務收費等)。 ■非營業收入：包括非租賃業租金收入、利息、投資收益等收入。
101 年第 4 季 (10 月至 12 月)	元	元

五、貴企業對未來半年房地產景氣看法：(請貴企業主管人員擇一打「✓」勾選)

(一) 請問貴企業對於未來半年房地產市場價格趨勢之看法：

- 1.大幅上漲 2.小幅上漲 3.維持平穩
4.小幅下跌 5.大幅下跌 6.不知道、很難說、沒意見

(二) 請問貴企業對於未來半年房地產市場景氣之看法：

- 1.大幅熱絡 2.小幅熱絡 3.維持穩定
4.小幅衰退 5.大幅衰退 6.不知道、很難說、沒意見

六、貴企業對政府房地產相關政策看法：(請貴企業主管人員擇一打「✓」勾選)

(一) 請問不動產實價登錄制度實施後，交易資訊透明化對貴企業不動產案件成交是否有幫助？

- 1.非常有幫助 2.還算有幫助
3.不太有幫助 4.非常沒幫助 5.不知道、很難說、沒意見

(二) 請問貴企業對於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所提供不動產成交案件資訊查詢服務，滿不滿意？

- 1.非常滿意 2.還算滿意 3.不太滿意(續答原因)
4.非常不滿意(續答原因) 5.不知道、很難說、沒意見

請問不滿意的原因是：

(請說明)

非常感謝 貴企業(公司、行號)提供寶貴的資料，請檢查是否有遺漏填答的問題。調查所得資料採電腦處理，僅作為整體統計之用，個別資料絕對予以保密，不作其他用途。

附記欄				
填表人 姓名	電話		審核員	督導員
	傳真			
	電子信箱			